

# 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南洋股份  
股票代码：002212

信息披露义务人：郑钟南  
住所及通讯地址：广东省汕头市珠津工业区珠津二街1号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樟树市鸿晟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及通讯地址：江西省宜春市樟树市府桥路干部小区1号大门15号  
股份变动性质：不变

签署日期：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一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洋股份”）拥有权益的股份。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南洋股份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经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报告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原因及目的.....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6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附表 .....	16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上市公司、南洋股份、公司	指	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鸿晟汇	指	樟树市鸿晟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前次重大资产重组	指	2016 年底，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收购北京天融信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北京天融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元	指	人民币元

注：本报告中部分数据可能会因四舍五入的原因而与相关单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郑钟南

国籍：中国

性别：男

身份证号码：4405241949\*\*\*\*2017

住所及通讯地址：广东省汕头市珠津工业区珠津二街1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否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樟树市鸿晟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江西省宜春市樟树市府桥路干部小区1号大门15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郑钟南

营业执照注册号：91360982MA35JJD48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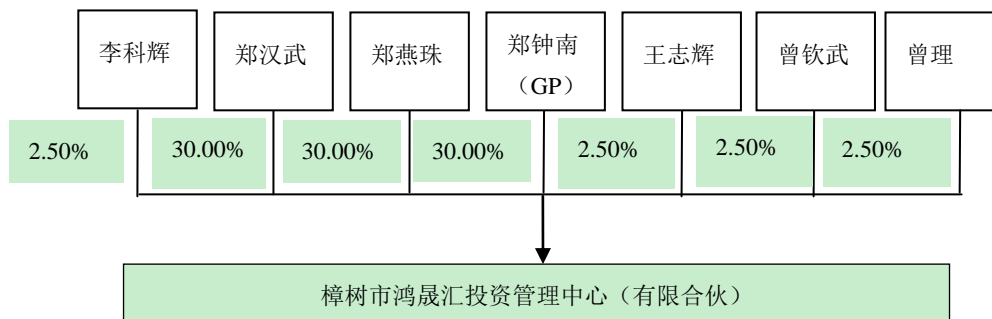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2016年07月05日

合伙期限：2016年07月05日至2036年07月04日

经营范围：企业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关系说明

### 1、鸿晟汇产权关系控制结构图



2、鸿晟汇系郑钟南、郑汉武、郑燕珠等人共同投资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其中郑汉武为郑钟南之子，郑燕珠为郑钟南之女，郑钟南为鸿晟汇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鸿晟汇系郑钟南实际控制的有限合伙企业，系郑钟南的一致行动人。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无持有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及以上的情况。

## 四、其他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郑钟南提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的报告已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生效，郑钟南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

## 第三节 权益变动原因及目的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及目的

自2018年5月3日至2019年3月11日，郑钟南通过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方式共计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57,345,078股，主要是由于郑钟南个人资金需求。因减持前述股份，郑钟南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由25.03%变更为20.03%。其中，郑钟南持股比例为18.23%，一致行动人鸿晟汇持股比例为1.80%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是否有意在未来12个月内增持上市公司或者处置已经拥有权益的股份

公司于2018年8月18日披露的信息披露义务人郑钟南的减持计划已在2019年3月8日执行完毕，公司已于2019年3月9日披露相关公告。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郑钟南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的增减持计划。如在未来（包括但不限于未来十二个月内）发生增减持行为，郑钟南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恪守在前次重大资产重组已作出的承诺，并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严格履行相应的增减持实施程序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前，信息披露义务人郑钟南及其一致行动人鸿晟汇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287,025,40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5.03%。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郑钟南及其一致行动人鸿晟汇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229,680,32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0.03%。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郑钟南	无限售条件股份	209,061,769	18.23%
鸿晟汇	有限售条件股份	20,618,556	1.80%
合计	-	229,680,325	20.03%

###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自 2018 年 5 月 3 日至 2019 年 3 月 11 日，郑钟南通过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方式共计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57,345,07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具体情况如下：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集中竞价	2018.5.3	14.14	531,000	0.05%
集中竞价	2018.5.4	14.23	1,028,000	0.09%
集中竞价	2018.5.7	14.36	500,000	0.04%
集中竞价	2018.5.8	14.01	1,350,000	0.12%
集中竞价	2018.5.9	14.00	436,000	0.04%
集中竞价	2018.5.10	13.92	1,253,000	0.11%
集中竞价	2018.5.14	13.62	937,600	0.08%
大宗交易	2018.9.21	11.20	10,800,000	0.94%



大宗交易	2018. 9. 25	11. 18	5, 400, 000	0. 47%
大宗交易	2018. 9. 26	11. 20	2, 900, 000	0. 25%
集中竞价	2019. 3. 5	15. 19	4, 990, 300	0. 44%
集中竞价	2019. 3. 6	15. 16	5, 582, 378	0. 49%
集中竞价	2019. 3. 7	15. 59	896, 300	0. 08%
大宗交易	2019. 3. 8	14. 43	19, 000, 000	1. 66%
大宗交易	2019. 3. 11	14. 21	1, 740, 500	0. 15%
合计		-	57, 345, 078	5. 00%

截至 2019 年 3 月 11 日，郑钟南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增减变动达到 5%。本次权益变动后，郑钟南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南洋股份 229,680,325 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20.03%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郑钟南及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南洋股份股票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

### 四、前次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情况

郑钟南及其一致行动人前次权益变动报告书已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在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前次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郑钟南	无限售条件股份	127, 033, 674	11. 08%
郑钟南	有限售条件股份	139, 373, 173	12. 15%
鸿晟汇	有限售条件股份	20, 618, 556	1. 80%
合计	-	287, 025, 403	25. 03%

## 第五节 前 6 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权益变动方式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郑钟南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 6 个月(即 2018 年 9 月 12 日)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期间,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作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郑钟南的身份证明文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的营业执照
- 3、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址：广东省汕头市珠津工业区珠津二街1号

公司办公地址：广东省汕头市珠津工业区珠津二街1号

电话：0754-88887818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郑钟南

2019年3月11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合伙企业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樟树市鸿晟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_\_\_\_\_

郑钟南

2019年3月11日

（此页无正文，为《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  
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郑钟南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樟树市鸿晟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19年3月11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b>基本情况</b>			
上市公司名称	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汕头市
股票简称	南洋股份	股票代码	00221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郑钟南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讯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珠津工业区珠津二街1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u>通过证券交易系统的大宗交易</u>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287,025,403</u> 持股比例: <u>25.03%</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57,345,078</u> 变动比例: <u>5%</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暂无增持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按照本报告书所披露的权益变动方式，在二级市场减持股份。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页无正文，为《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郑钟南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樟树市鸿晟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19年3月11日